



有生之年
a fantastic meeting
with you in my lifetime
遇见你

吴晓丽 ●

许我一段爱，
赠你一场春暖花开，
只因有生之年遇见你！

a fantastic meeting with you in my lifetime

每个女人生命中至少有两个男人！

女人把自己一分为二：

身体给了一个男人，爱情给了一个男人。

爱情是一夜沉沦，夜夜笙歌。

在黑夜里，女人们穿着性感睡衣准备随时代表月亮消灭一切男人。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



吴晓丽 ●

*a fantastic meeting
with you in my lifetime*

有生之年遇见你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有生之年遇见你 / 吴晓丽著. —北京: 中国画报出版社, 2011.6

ISBN 978-7-5146-0124-4

I. ①有… II. ①吴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95176号

有生之年遇见你

出版人: 田 辉

作 者: 吴晓丽

责任编辑: 王少娟

编辑助理: 李 媛

出版发行: 中国画报出版社

(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33号, 邮编: 100048)

电 话: 88417359 (总编辑室兼传真) 68469781 (发行部) 88417417 (发行部传真)

网 址: <http://www.zghbcbs.com>

电子信箱: cpqh1985@126.com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海外总代理: 中国国际国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

印 刷: 北京阳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监 制: 敖 晔

开 本: 690mm×960mm 1/16

印 张: 15

印 次: 2011年7月第1版 2011年7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46-0124-4

定 价: 26.80元

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

每个女人生命中至少有两个男人





人物介绍

苏小桃：美女，倾国以下倾城以上，放肆美，放肆爱，足够傲，足够冷，只是每个女人的冷漠背后都有不为人知的那一面。

珊瑚：苏小桃的妹妹，普通女人，从小缺钙，长大缺爱。知道爱，愿意爱，不懂爱。本想拥有爱，却在许东阳和陈未未两个男人之间迷失自己。

许东阳：珊瑚爱的男人，珊瑚所有爱恨情仇的发源地。懂风月，识女人，爱钱胜过爱人，所有故事都由他而始。

陈未未：帅哥，花心且胆小，爱一切美女。性子是随意的，性情是真挚的。本来以为他是珊瑚腮边的一颗相思泪，后来却变成她眼角擦不去的美人痣。

林春山：和苏小桃相爱的男人，不算太好，不过所有世俗男人能给女人的温暖他都能给。

高明亮：苏小桃的爱慕者，爱得真挚，爱得偏执，真挚到让人心疼，偏执到毁灭了自己。

楔子

许东阳不是好男人

许东阳不是好男人，但我爱他。

从小到大，我一直站在他身边，但他选了连城。连城真是好，好到可媲美和氏璧，可我真爱他，爱到天地日月都无光。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爱他，当然他有很多好处，身长玉立声音好，懂人情还知世故。可这些都不是充分理由，至少，他不是独一无二的。可不知道为什么，每次见到他，我心里就如三月初晴的原野，全是花开的声音，那声音灿烂如阳光般耀眼。

在某个时段，我视他为春天。这么说，俗气了些，可怀春的年纪怎能免俗。那时候，我一直很羡慕那只叫莹莹的白兔，羡慕它一天到晚到处溜达，多好玩。后来我才知道，那白兔不叫莹莹，它东走西顾也不是为了玩。要用比喻，他是醉花阴里那个醉，相见欢里的那个欢，字字句句都落在了点睛处。

他也说我好，因知自己不好，有人说好时，便会心虚，越是心虚偏就越要装出一副他口中的好。于是，他要出门我开路，他要远足我埋单，我所做的都和钱有关，越做越心虚，我不知道自己除了钱还能给他什么，更心虚的是，我本来也没有多少钱。

他对我，始终淡然，这种淡然就是我们见了很多次面，每次见面都在重复上次的内容；我们说了许多话，每次说的内容都雷同。上次四月十号见面，他说黄山风景不错，我一看时节，正值当春，于是我们去了黄山。这

月二十号见面，他说非洲赞比亚河流域有角马渡河，堪称悲壮，我一看旅游指南，非洲五月也是草长莺飞，我们就去了非洲。也有不淡然的时候，比如我站在异国星空下感慨世界太大而人生苦短时，他就说会一直陪我。

当然，我告诉他我要给连城当伴娘时他也不淡然。其实我一点都不想参加他的婚礼，我甚至一直拒绝承认他身边有了连城。那天是除夕，我们坐在咖啡厅，他背后是透明的玻璃墙，外面是不时腾空的烟花。我最终达成了愿望，因为我告诉许东阳，他要是不让我当伴娘，我就去当新娘。我还说，就当是还我那么多的机票、车票的钱吧。

于是他们结婚时，我如愿当了伴娘，许东阳给了我大到夸张的红包，厚厚一沓，我用这钱去酒吧买了最贵的酒，喝到半醉，出门看见了陈未未。

陈未未爱一切美女

我和陈未未也算是厮混了很久，之所以用厮混，是因为我们之间始终处在一种混沌状态，因此，我们达成共识，对外绝不承认彼此有关系。主要也是因为说不清楚。

陈未未不太爱动脑子，所以他常说喜欢简单的女人和简单的生活。何谓简单：就生活而言，最好是天上能掉馅饼，且次次砸到他。就女人而言，最好是招之即来，挥之即去。

那种一夜情之后，就要死要活非君不嫁者，他不要；看上去没有后患但来路不明者他也不要——他怕死，怕人家半夜变个蜘蛛精干掉他。当然，如果遇到的是美女，以上条款自动作废，陈未未爱一切美女。

认识陈未未时我刚失恋，我当时正当盛年，长发、细腰、眉眼楚楚，迷恋着许东阳。

那些年，我从国内到国外，从家乡到异乡，所有主题都是为了许东阳。那些年，我只做了两件事：吸引他或忘记他。后来我发现，我人生中只剩两个念头：干掉自己或者干掉他。我虽身在局中，但也知若照此下去，会毁了自己，此时，陈未未出现了。故事就这么开始了，我黄昏出门喝到半醉，

碰到了陈未未，醉眼看他面如冠玉、体态风流。那刻我未必动心，却是动了心思。他回头笑，我就跟了去。

陈未未家住三十二层，电梯行至二十层时出了故障，停了一下，尽管只有一下，但因事发突然，那一下之间，我拉住了他，等电梯再运行时陈未未在我耳边说：“人生苦短。”我心领神会。他抱我时，月光正好印在地中央，他在月亮中间。

我知道现在说当时是因为醉了才跟了他去有些矫情，可那是真的。我想我当时是把你看成了另一个人。可就当真是那个人，我若是没醉，当时也是断没有心情和胆子跟上去的。那人叫许东阳，他那天结婚。

那夜是怎么给的，现在已忘记，本来以为能记一辈子。一度以为知道自己是在干什么，但最后还是哭了，单是眼睛想哭，心里倒是异常平静，不恨不恼，哭到最后脸都麻木了。我想了想都和他这样了，以后也没法跟别人了，于是就铁了心要跟他了。

何况许东阳已经没有了，今天之后他就是连城的了。其实早就是了，今天才宣布，我也得有个归宿吧。

可陈未未拒绝。他伸手递过几张钞票，叫我拿去买衣服，我那刻才知男欢女爱也可如此不堪。我在镜子里看到自己，发散衣乱，若关灯，马上就可为恐怖片女主角。陈未未端坐看我，不语。他除了衣衫不整，丝毫看不出刚才曾和我有过旖旎缠绵。

我没了方向，一时无计。转眼看到窗户，这才想起来，我是在三十多层的高楼上，于是，心一横，便伸手拉开窗：“你不要我，我就跳下去。”

陈未未不是个好人，但终归不够冷酷，他拦腰抱住了我，答应要了我，我就这样把自己强卖给了他。生活很实际，陈未未几乎不做固定工作，他偶尔写稿，偶尔调酒，做做停停，收入有限，每月除去开销所剩无几。越是没钱越是会花钱，手头从未宽裕过。于是，对我，管住不管吃，出门开销需我承担大部分。但这样于我也是好事，至少我不再总想许东阳。

陈未未事后曾多次问过我：“你为什么非要跟着我？”

“你正好出现了。”

要是说到钱，其实我爸还真有点钱，要不是许芳菲，我说什么也得坚持到能分钱的时节。可因为有了许芳菲，我离家出走了。我离家得归功于两个人，许芳菲自是不必说了，还有一个是苏小桃。

苏小桃是个美女

苏小桃有种泼辣的美，她体态妖娆，容貌艳丽。可惜眼神太过凌厉，因此，整体姿态看着让人感觉有些生硬，但再看之后却又发觉那眼神才是她的妙处，因为有了那眼神，任是苏小桃再怎么妖冶也总还是透着几分不俗。

她是我姐姐，同父异母。

我父亲曾英俊而富有，但仅此而已。他总共结过三次婚，有两个孩子。

苏小桃她妈是我父亲的第一个妻子，印象里那老妇人仪态极佳，花甲之年依然意蕴灼灼。不过，女人再好也抵不住一个“老”字，韶华若老，其他就都不值一提了。在苏小桃她妈四十时，苏小桃他爸离开他妈，娶了我妈，然后生下了我。

我妈没什么特别，但就当年而言，我妈年轻、简单、充满活力，这些就足以对我爸构成诱惑。不过非常遗憾，当我爸老年危机来临时，我妈没能找到办法解决，于是，我父亲为自己找了方法解决——有了第三任妻子。

离婚之后，我妈很快再嫁了，她没有什么谋生能力，再嫁是意料中的事，她在我父亲家的十年，倒也算是不劳作不操心，因此看上去比同龄的女人要年轻得多，她再嫁的人对她很好，她走的时候，我是不肯跟她走，因为我怕走了以后就见不到许东阳了。

她走了之后，开始还回来找过我几次，但我一直坚持不走，她最终是伤心了，彻底放弃我了。我妈在为人处事方面有时候有种近乎天真的爽直，她从没想过我是因为其他原因而不跟她走。她只是单纯觉得我跟她不亲了，不喜欢她了，“妈妈是白养活了你”。我当时尚未成年，也实在没法告诉她，我是因为暗恋了那个男孩而不跟她走的。

从此我妈和我成了路人，她再也没有来过。后来，我良心发现，坐了

一夜火车去找她，结果见到的是我继父，他说我妈在坐月子，她生了个男孩，我继父客气而周到，我知道是我妈不想见我，她对人的划分很简单，朋友或者敌人。

苏小桃和我敌对了数年，印象里，她曾不止一次哄骗我去跳河或是离家出走，我确实不聪明，她稍加颜色我就上当，因此这些事情我基本都做过了，不过还好，我还是顺利长大了。

幸好我没傻一辈子，在某天之后我茅塞顿开，终于知道了一件事：苏小桃她是我姐不错，不过同时她也兼着另一职责，我的天敌。

虽然我没有她美，但我比她高，在确定这点后，我曾对她说：“以后，你再来骗我，我就揍你。”

我喜欢诚实的人，许芳菲例外。她不仅诚实而且严谨，但我不喜欢她。

许芳菲是个人物

若无意外，许芳菲就是我父亲的最后一任妻子了，她敏而好学，据说会五国语言，她四肢修长，酷爱运动。我偶尔会想，我那老父亲坐在花园里看许芳菲年轻的身体跳跃时，会有什么感受。尽管这么想不对，但也无所谓了。

我和许芳菲相处不多，或者应该这么说，我们在同一个屋檐下的时间不算太短，但真正接触并不多。

她进门时，我年纪不算太小，但生性愚钝不敏感，对她虽无好感但也无敌意。我爸那会儿也不年轻了，但要说他从此就收心安于家庭，多少有点不实际。因此，许芳菲刚进门那几年一门心思还是放在了我爸身上，早熬粥晚煲汤，时不时还穿个礼服什么的惊艳一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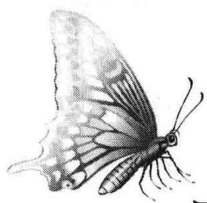
后妈的样子早有定论，无非就是那几个，其中白雪公主那个后妈知名度算是最高的了。但想想，她也没什么要求，无非就是要个名头，许芳菲要是只有那个爱好，我想即使魔镜年久失修老眼昏花也一定会说她比我漂亮得多。可她却不图比我漂亮，我不知道她要什么。

她对我不好不坏，分寸掌握极佳。无论我做错了什么，她事后始终只对我爸说过一句话：“我是后妈，我不方便说话。”

严格来说，我从没有看出她要刻意刁难我，她基本是把我当闲置品一样对待。女孩子十几岁，偏巧受不得这种冷清的调子。渐渐地，我竟开始有些怕她了，继而开始讨厌。大概真是处在青春期，喜欢谁讨厌谁都不需要理由。

许芳菲能进入我父亲视野，我是始作俑者，她是许东阳的姐姐，蜜色皮肤、四肢修长的许芳菲。

许东阳，是蜜色皮肤、四肢修长的许东阳。



楔子 // 001

第一章 爱情，缘于和某个人相识 // 001

所有人都知道，爱情总是缘于和某个人相识。谁被爱上，谁就成了寓言，一举一动都有了含义——他人自以为是的含义。我们都是寓言，我们心里都有个寓言。

第二章 等着等着就爱了 // 013

男女之间的事情，值不值得大约只有当事人才明白。也可能当事人自己也不明白，就像林春山对苏小桃，也许是情到深处，也许只是习惯，就像是戈多，等着等着，就只有等了。

第三章 食色是件愉快事 // 019

许东阳吃定我，是因为我爱他，至少，我以为自己爱他。陈未未迷恋苏小桃只是因为她美，任四月诱惑他也只是因为他帅。事情就这么简单，尽管大家都说以色列人不能长久，可谁也不能否认，食色是件愉快的事情。

第四章 朝秦暮楚的真心 // 051

苏小桃不抗拒任何相同阶层的人爱她，只要你别哭着喊着叫她负责。其实这也是世俗感情里最让人向往的一种，就像早餐，只要免费，味道再不好，很多时候也都可以容忍。

第五章 爱情总有一天会老 // 071

其实，我应该知道陈未未有一天会从我身边消失，可真到这天了，我还是觉得难过。怎么说呢，就像知道人一定会老，可看见第一根白头发的時候还是觉得心惊一样。

第六章 谁是谁注定的人 // 091

有些事，只有到最后才知道为什么会开始。一般来说，命运比我们想象中要来得高明。作为伏笔来说，高明亮无疑是最成功的。

第七章 我的爱原来是个错 // 107

我拿着钱耗着许东阳，许东阳拿着爱吊着我，我们势均力敌，我们斗智斗勇，最后我被杀得丢盔弃甲。人生路漫漫，沧海情茫茫，在哪里漂着都不是件容易的事。

第八章 有些忧伤难以启齿 // 139

重回杂志社非我所愿，但重见陈未未我倒是有几分欣喜。我很庆幸苏小桃收留了我，可陈未未把自己给了任四月又让我怅然，悲喜交加大概就是这意思。虽然这悲这喜都不太彻底，不过世间特别纯粹彻底的感情本来就并不多，该纠结就纠结吧。

第九章 其实我是爱你的 // 149

逃跑不太勇敢，不过，就算勇敢也没有什么奖励，因为没人知道你是掉了牙往肚子里咽的，所以没人会知道你有多勇敢。我

最想要的那个奖品已经被绑了红花，要送给别人了。多年前我给连城当了伴娘，我现在不想再看着任四月和陈未未结连理。

第十章 死亡是最好的爱情告别 // 171

林春山离开之前，我不知道离别一栏的时间里可以填上永远。有些话一直让人觉得很煽情，可当有些情景出现时，你才发现，那只是描写而不是形容。比如：生活如此残酷，那是我生平第一次没有为“如此”两字发笑。也是从那之后，我才知道，对于没有经历过的事情，任何揣测都是妄言。

第十一章 我以为春天到了，你就会回来 // 219

我和陈未未就这么错过了，和我们错过的每一个人、每一件事一样。很多年前，项羽说人富贵了须还乡；多少年后，我们揣着爱衣锦夜行。

后 记 // 224



第一章 爱情，缘于和某个人相识

所有人都知道，爱情总是缘于和某个人相识。谁被爱上，谁就成了寓言，一举一动都有了含义——他人自以为是的含义。我们都是寓言，我们心里都有个寓言。



苏小桃离不开男人，男人们也爱她。她往那儿一站，肤白眼魅，人面桃花，任谁见了都春心荡漾，舍不得走开。因此，她也就那么步履轻盈像松鼠似的从一棵树跳到另一棵更高的树，最终一览众山小。

苏小桃从不失态，记得她不过十六七岁游学归来探亲时，曾有男人在我家门外为她寻死觅活。

当时，门外有个男人大喊爱她，边喊边手拿小刀准备殉情，引得无数路人驻足观望，我家门外生人熟人各抒己见，屋内我也是手忙脚乱。唯独苏小桃镇定自若，完全无视门外喧哗渐盛，自顾自地打扮停当，开门扔出把牛排刀：“你自己那把太小，要死用这把。”

那男人拿起刀，苏小桃说：“你死给我看。”那人想了想，拿刀走向苏小桃，我大惊，拉起苏小桃往屋里跑，苏小桃甩开我，看着他：“你敢。”

那是夏日，艳阳正盛，苏小桃身穿桃红色旗袍裙，脚蹬同色细高跟，双手抱胸，水色盈盈的容颜里有种从冰天雪地中走出的凛冽，我素来不愿承认她美，但那刻，没人能比她好。那人最后落荒而逃。

“不过是个男人。”苏小桃如是说。

对女人而言，能生生死死悱恻缠绵的也不过就是个男人。换算到具体个案，譬如我和许东阳。曾年少无知，弄得自己悲壮无比，风花雪月的情节里不知怎么生出了成仁取义的心。

我跟着他走了许多路，说了许多话，正以为能一路千山万水走下去，他喊了停，然后他完璧投了连城。那时的连城眉若远山、眼似秋水，不负她连城好名。

成王败寇，我下了决心要和他了断，作决定时自己还颇觉得有几分悲壮，自以为是壮士断腕，可后来，发现那悲壮实在是无味。因为许东阳再也没有联系过我，那悲壮慢慢变成了悲凉，我连拒绝的机会都没有。

苏小桃不喜欢我，但经常来找我，不知为何，我们都和生母断了联系，其实在我父亲这几段婚姻里，我们母亲都无过错。但很奇怪，我和苏小桃最后都跟了父亲。可以想见，他和我们也不算亲密。因此，苏小桃虽然不喜欢我，可她确实是和我一路走过来的。

可能因为是这样，我和苏小桃之间有种奇怪的吸引，在说话办事时倒是常有默契，我不知道苏小桃在心里是如何看我，但我若有见不得人的心事想倾诉，苏小桃是唯一人选。客观来说，苏小桃对我也很刻薄，讽刺、挖苦从来都没有少过，可也不知是否因为习惯了，她说什么我都不上心，有些话要是从别人嘴里说出来，我早就翻脸了。当然，换个角度来说，苏小桃对我也还可以，至少她从不在我倾诉时打断我。

据她说，有次我睡着了说梦话，在梦里骂她是妖怪，我没承认，但我心里觉得这应该不假。

其实她也烦我，她喝醉了也掐着我脸说：“这个世上要是从来没有你多好，没有你多好。”苏小桃恨我，一方面固然是因为我妈做了她后妈，但更多是因为我和我妈都太平常。她实在不甘心，像我妈那样平凡的女人居然能战胜她妈。至于我，她就更不屑了，潜意识里，她大概都认为我不该是女人。因此，她认为我不应该在男人身上获得幸福。

除了苏小桃，就只有陈未未能听我说心事了，和陈未未聊天，但凡说到许东阳，陈未未总当是笑话：“别遗憾了，没说是对的，还给自己留点面子，你以为他真不知道？哈？”

陈未未在品性上未必是上品，但他有两个好处：一是他从不在男女情事上说谎；二是他有副好皮囊，随便他往哪儿一站，哪儿就变得山高水长了。我有时候会想，等若干年后，我们这代人都老成废墟了，陈未未也是大理石做成的废墟。

因为知道陈未未这品性，我有时就格外痛恨他：我自己说点心事，你老下什么评语，尽管我知道他所言不虚。

我从没对许东阳说过我爱他，年幼时，不敢表白；长大后，知道不必表白。男女在一起，想知道、该知道，总会知道。诚如陈未未所说，说不知道只是那个人不想要。那就这样吧，苏小桃都说了，不过是个男人。

苏小桃看上的男人都喜欢她。她喜欢做杂志，就真有人收购了个杂志拿给她做，苏小桃全凭兴趣，活生生把一本时尚杂志做成了三流小报。但也无妨，杂志总是畅销，总有人来捧场，走在街上，在几本赠阅的杂志里